



中一級家長通知書

旅行日及校外活動日收費

敬啟者：

本校將於2010年2月12日(星期五)舉行旅行日，讓同學參與有益身心的活動，並促進師生感情。中一級的旅行地點為元朗音樂農莊。此外，本校將於四月及六月份安排同學參加校外學習活動，如烹飪課程及海洋公園體驗課程等。現須收取以上活動所需費用，包括營費、車費及午膳費用等，旅行日收費港幣110元；校外活動收費港幣90元，即共港幣200元。上述費用倘有餘款，本校定當通知 貴家長辦理退款事宜。

有關上述活動詳情容後通知 貴家長。敬希簽妥家長回條連同費用逕交班主任老師。倘有垂詢，請與本校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文理書院(香港)校長

張麗雯謹啟

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三日

----- ✕ -----
中一級家長通知書 旅行日及校外活動日收費 家長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得悉二月十二日旅行日、四月及六月份校外活動日收費事宜，現繳付有關費用港幣200元正。

此覆

文理書院(香港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一零年____月____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請簽妥回條連同費用逕交班主任收集